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 及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8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王金根的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本公司股权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同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行人在线业务办理系统查询得知，束昱辉所持本公司股权被天津市公安局武清分局申请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王金根	否	1,850 万股	2019 年 08 月 15 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泓沅（杭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35%
合计		1,850 万股				42.35%

2、王金根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王金根持有本公司股份4,367.871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1%；本次解除质押股份1,85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7%。

本次解除质押后，王金根所持本公司股票不存在质押。

二、持股5%以上股东股权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	冻结股数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冻结开始日期	冻结申请人名称	冻结原因
束昱辉	否	4,262.7013万股	100%	2019年11月27日	天津市公安局武清分局	公司从公开信息了解到：2019年1月，天津市公安机关对束昱辉依法刑事拘留；2019年11月，天津武清区人民检察院发布公告，束昱辉等人涉嫌组织传销活动等罪案，被提起公诉。
合计		4,262.7013万股	100%			

2、束昱辉股份累计被冻结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束昱辉持有公司股份4,262.70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7%；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数量为4,262.7013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47%。

3、公司目前经营正常，束昱辉股权被冻结对公司正常运营无影响，若该部分冻结股份被司法处置，亦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上述冻结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报备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名单》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王金根提供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9日